

淡江大學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教學計畫表

課程名稱	英文 (一)	授課 教師	賴麗玉 Lai Li-yu
	ENGLISH (I)		
開課系級	航太一 A	開課 資料	必修 下學期 2學分
	TENXB1A		
學 系(門) 教 育 目 標			
一、學習基本語言概念。 二、訓練聽、說、讀、寫、譯能力。 三、介紹該語言國之文化、習俗及民情。			
學 生 基 本 能 力			
A. 全球化的意識。 B. 社會與道德的反省。 C. 豐富的文化涵養。 D. 創意與批判的思考。 E. 溝通的能力。 F. 美學與詮釋的能力。 G. 邏輯與數理分析的能力。 H. 終身學習與組織的能力。			
課程簡介	本課程旨在訓練學生英文之閱讀能力，藉由多元化的文章選讀，學生可培養閱讀習慣，習得閱讀技巧，增加英文字彙，並在學習語言的過程中了解各國文化及其他相關題材，進而培養獨立思考之判斷能力		
	The purpose of this course is to improve students' reading ability through reading articles selected from a variety of topics.		

本課程教學目標與目標層級、學生基本能力相關性

一、目標層級(選填)：

- (一)「認知」(Cognitive 簡稱C)領域：C1 記憶、C2 瞭解、C3 應用、C4 分析、C5 評鑑、C6 創造
- (二)「技能」(Psychomotor 簡稱P)領域：P1 模仿、P2 機械反應、P3 獨立操作、P4 聯結操作、P5 自動化、P6 創作
- (三)「情意」(Affective 簡稱A)領域：A1 接受、A2 反應、A3 重視、A4 組織、A5 內化、A6 實踐

二、教學目標與「目標層級」、「學生基本能力」之相關性：

- (一)請先將課程教學目標分別對應前述之「認知」、「技能」與「情意」的各目標層級，惟單項教學目標僅能對應C、P、A其中一項。
- (二)若對應「目標層級」有1~6之多項時，僅填列最高層級即可(例如：認知「目標層級」對應為C3、C5、C6項時，只需填列C6即可，技能與情意目標層級亦同)。
- (三)再依據所訂各項教學目標分別對應該系「學生基本能力」。單項教學目標若對應「學生基本能力」有多項時，則可填列多項「學生基本能力」(例如：「學生基本能力」可對應A、AD、BEF時，則均填列)。

序號	教學目標(中文)	教學目標(英文)	相關性	
			目標層級	學生基本能力
1	培養獨立思考能力	Students will develop independent thinking ability	C3	DE

教學目標之教學策略與評量方法

序號	教學目標	教學策略	評量方法
1	培養獨立思考能力	課堂講授、分組討論	出席率、報告、討論、小考、期中考、期末考

授課進度表

週次	日期起訖	內容 (Subject/Topics)	備註
1	100/02/14~ 100/02/20	Orientation	
2	100/02/21~ 100/02/27	Chapter 5-Part1	
3	100/02/28~ 100/03/06	Chapter 5-Part2	
4	100/03/07~ 100/03/13	Chapter 5-Part3	
5	100/03/14~ 100/03/20	Review	
6	100/03/21~ 100/03/27	Chapter 6-Part1	
7	100/03/28~ 100/04/03	Chapter 6-Part2	
8	100/04/04~ 100/04/10	Holiday	
9	100/04/11~ 100/04/17	Chapter 6-Part3	

10	100/04/18~ 100/04/24	期中考試週	
11	100/04/25~ 100/05/01	Chapter 7-Part1	
12	100/05/02~ 100/05/08	Chapter 7-Part2	
13	100/05/09~ 100/05/15	Chapter 7-Part3	
14	100/05/16~ 100/05/22	Chapter 8-Part1	
15	100/05/23~ 100/05/29	Chapter 8-Part2	
16	100/05/30~ 100/06/05	Chapter 8-Part3	
17	100/06/06~ 100/06/12	REview	
18	100/06/13~ 100/06/19	期末考試週	
修課應 注意事項			
教學設備		電腦、投影機	
教材課本		Kirn, E. & P. Hartmann (2007). Interactions 1- Reading	
參考書籍			
批改作業 篇數		篇（本欄位僅適用於所授課程需批改作業之課程教師填寫）	
學期成績 計算方式		◆平時考成績：10.0 % ◆期中考成績：30.0 % ◆期末考成績：30.0 % ◆作業成績： 10.0 % ◆其他〈TA〉：20.0 %	
備 考		「教學計畫表管理系統」網址：http://info.ais.tku.edu.tw/csp 或由教務處 首頁〈網址：http://www.acad.tku.edu.tw/index.asp/〉教務資訊「教學計畫 表管理系統」進入。 ※非法影印是違法的行為。請使用正版教科書，勿非法影印他人著作，以免觸法。	